附件

2023年度山东省文物建筑活化利用

优秀案例申报书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：  |  |
| 申报单位：  |  |
| 通讯地址：  |  |
| 联系人：  |  |
| 电话：  |  |
| 电子邮箱：  |  |
| 申报日期：  |  |

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

山东省古迹遗址保护协会

二〇二三年制

# 填写说明

《2023年度山东省文物建筑活化利用优秀案例申报书》是山东省文物建筑活化利用优秀案例推介的基本文件和主要依据，请严格按规定的格式、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、全面填写。

《2023年度山东省文物建筑活化利用优秀案例申报书》要严格按规定格式打印，大小为A4复印纸竖装。左边为装订边，正文内容所用字型应不小于5号字。申报材料须同时提交纸质版和可编辑电子版；申报单位将申报表和附件材料须汇总装订，一式2份。电子版须确保与纸质版内容完全一致。

**一、基本情况**

1.项目名称：xxx活化利用项目，xxx为文物建筑名称。

2.文物建筑类别包括：古建筑、近现代代表性建筑、其他。

3.活化利用功能包括但不限于：社区服务、文化展示、参观游览、经营服务、公益办公和其他相关活化利用项目。

**二、项目概述**

项目概述是评选活动对外公布、宣传项目时参考的基本资料，应对项目背景、简介及利用理念、创新思路、利用效果介绍，文字内容不少于500字。

**三、项目详细情况**

1.活化利用条件

介绍文物建筑具备开放利用的基本条件，包括文物保存现状情况、文物规模、文物安全、配套设施、消防技防、管理现状等相关情况；涉及到修缮、保护范围和建控地带内建设工程，是否履行法定报批程序等情况；工程做法是否科学合理，是否改变文物建筑的原有形制、风貌，是否破坏整体历史环境等情况；对活化利用方式的可行性研究和活化利用策略制定等情况。

2.活化利用功能和方式

介绍活化利用的主要内容：确保活化利用不损害文物建筑本体及价值的举措，向公众阐释文物建筑历史和价值的方式，开发文创产品或鼓励公众参与情况；介绍活化利用工作中的亮点、创新点，引入商业主体开发的适度性，相关建设项目的合法合规性等方面。如有必要的说明性图片可以就近在文中插入。

3.活化利用的运营模式

可从配套的政策和制度、引入社会力量参与、资金筹措渠道、运营管理机制，保障文物建筑安全和日常维护保养等方面简要阐述。

4.效益与社会反馈、媒体报道

阐述活化利用带来的各方面效益，突显社会性和公益性，如提供公益场所、进行教育活动、宣传传统文化，提振社区活力和促进乡村振兴等。列举媒体对项目的报道及其他社会评价。

**四、申报理由**

申报理由：提炼活化利用项目的突出特色和引领示范意义，由申报单位填写，须对填报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**五、推荐意见**

由各市文化和旅游局填写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**六、附件**

附件是项目的证明文件和辅助材料，申报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、修改附件材料。

1.提交照片应突出主题、清晰度高。项目整体效果及细部照片，活化利用现状等方面的照片不少于10张(图片分辨率300dpi,图片不小于3M)。视频资料(格式、长短不限)。以上电子版即可。

2.涉及文物保护工程的项目，应提供勘察设计、施工、监理单位的资质情况，不涉及文物保护工程，单纯为活化利用的项目，可不提供。

3.有关项目研究的报告、专著、宣传报道等。

4.及其他反映项目情况的有关材料。

1. **基本情况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 |
| 项目地址 |  |
| 申报单位 |  |
| 项目概况 | 文物建筑名称 |  | 年代 |  |
| 文物建筑类别 | □古建筑□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□其他 |
| 保护级别 | □国保□省保□市县级□尚未核定为保护单位 |
| 原有功能 |  |
| 活化利用功能 | □社区服务 □科研 □文化展示 □参观游览 □经营服务□公益办公 □其他 |
| 活化利用条件 | □具备上位规划 □进行文物古迹价值研究 □本体无安全隐患 □安防消防设施齐备 □基本服务保障设施齐备□建设工程合法、科学 □进行可行性评估、制定开放策略 |
| 运营管理状况 | □专人负责 □制定运营管理、保养维护等方面的机制和制度 |
| 公众开放情况 | □未开放 □全面开放 □分时段、区域开放 □预约制开放 |
| 价值阐释 | □展览、导览服务 □举办公众教育活动 □文创产品开发 |
| 业主方 | 单位名称 | 联系人 | 联系电话 |
|  |  |  |
| 使用方 | 单位名称 | 联系人 | 联系电话 |
|  |  |  |

1. **项目概述**

|  |
| --- |
| （概述该项目的项目背景、简介及利用理念、创新思路、利用效果介绍，不少于500字） |

**三、项目详细情况**

|  |
| --- |
| 1.活化利用条件2.活化利用功能和方式3.活化利用的运营模式4.效益与社会反馈、媒体报道 |

|  |
| --- |
|  |

**四、申报理由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报理由 | （公章）年 月 日 |

**五、推荐意见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各市文化和旅游局推荐意见 |  （公章）年 月 日 |

**六、附件**

（一）涉及文物保护工程的项目，应提供勘察设计、施工、监理单位的资质情况，不涉及文物保护工程，单纯为活化利用的项目，可不提供；

（二）项目设计、施工方案和立项(或计划）批复文件；

（三）项目相关图纸材料；

（四）项目整体效果及细部，活化利用现状等方面的照片不少于10张（图片分辨率300dpi，图片不小于3M）；

（五）视频（介绍项目的视频资料，格式、长短不限）；

（六）有关项目的研究文章、媒体报道和其他社会反馈；

（七）证明相关建设项目合法性的资料；

（八）其他反映项目情况的有关材料。